**面试考生须知**

一、考生须按照揭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网站公布的面试时间与考场安排，在2016年12月17日上午8:00前带齐身份证及相关证件到市质监局六楼报到，参加面试抽签。考生所携带的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须关闭后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、考完离场时领回。

二、考生未能准时报到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；对证件携带不齐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考生报到后，工作人员组织考生抽签，决定面试的先后顺序，考生应按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。

四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。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，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需上洗手间的，须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需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考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五、考生必须以普通话回答考官提问。在面试中，应严格按照考官的指令回答问题。考生对考官的提问不清楚的，可要求考官重新念题。考生须服从考官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考官加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

六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到候考室等候，待面试成绩统计完毕，签收面试成绩回执后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七、考生面试后第3天公布入围体检对象名单、体检时间和注意事项，考生应注意安排好自己的日程。